

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承担住房城乡建设和人民防空执法、建筑市场监督管理、负责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人民防空规划、负责全县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房屋安全管理工作，指导村镇建设、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城乡污水管控、全域无垃圾治理、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及本项目的具体特点，本项目设立了 4 项绩效目标，同时设立了相应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期间其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均未调整。

（三）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230000000.00 元，用于我县棚户区改造项目。

2、国防支出 1386111.00 元，用于我县人防应急指挥中心及人防广场的建设。

3、老城区集中供热 30000000.00 元，用于宁县城城区集

中供热项目建设。

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收入情况：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371419574.84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756856.7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2662718.08 元。

2、支出情况：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327528893.50 元，结余 67253292.34 元。基本支出 2944478.40 元，占总支出 0.89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02780.33 元，占基本支出的 54.43%；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395.17 元，占基本支出的 12.2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67862.90 元，占基本支出的 32.87%；资本性支出 1344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46%。）。

3、项目支出：324584415.10 元，占总支出的 99.11%。

（二）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1、棚户区改造项目 230000000 元，本项目安排专项债券 230000000 元，2019 年 4 月全部到账，目前已支付资金 212000000 元。

2、人防项目 1386111.00 元，用于我县人防应急指挥中心及人防广场的建设，目前已全部支付到位。

3、老城区集中供热 30000000.00 元，本项目安排绿色债券 30000000.00，2019 年 8 月到账，目前已全部支付到位。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1、棚户区改造项目 230000000 元，本项目安排专项债券 23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共计支出：212000000 元，资金按照项目建设情况及进度，已拨付至各拆迁户，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高度吻合。

2、人防项目 1386111.00 元，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共计支出 1386111.00 元，项目资金按时按期支付至兰州亚太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和甘肃省宁县和盛建筑安装工程公司，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高度吻合。

3、老城区集中供热 30000000.00 元，本项目安排绿色债券 3000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共计支出：30000000.00 元，资金按照项目建设情况及进度支付至庆阳市宏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庆阳惠众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高度吻合。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由本单位执行的三个项目资金由宁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统一管理，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绩效目标对比，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目标情况：三个项目的目标明确、细化、量化均达到标准。

(2) 项目决策过程：三个项目决策过程均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2. 项目管理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三个项目资金共计 261386111.00 元全部到位，到位及时，到位率 93.11%。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由宁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统一管理，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

(3) 项目实施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年初分工，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3. 财政绩效情况

基本支出保证单位业务正常运行及职工工资正常发放。

棚户区项目是一项民生工程，可以有效地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体现社会公平、公正；可以提升和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城区落后面貌；可以优化配置土地资源，促进土地合理利用；可以增加社会就业，促进地区的产业结构调整；可以密切党与居民群众的感情，促进社会和谐。

人防应急避难场所设置是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一项灾民安置措施,也是现代化大城市用于民众躲避地震、火灾、爆炸、洪水、疫情等重大突发事件的安全避难场所.为此,建设应急避难场所是提高城市防灾能力,应对突发性重大灾害事件的重要措施之一,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的关键途径.

集中供热可以提高能源利用率、节约能源。供热机组的热电联产综合热效率可达 85%，减少司炉人员及燃料、灰渣的运输量和散落量，降低运行费用，改善环境卫生。易于实现科学管理，提高供热质量。实现集中供热是城市能源建设的一项基础设施，是城市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国家能源合理分配和利用的一项重要措施。由集中供热热源代替分散的中、小锅炉房，可减少供热设施占用城市建设用地，有利于发展城市基础设施，整合市容市貌，促进经济发展。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项目综合得分 98 分，评价等次为“优”。

五、相关意见与建议

（一）强化财务督查，严肃追责问责。对扶贫项目运行、收益分配等情况进行高密度、多频率、全覆盖式的督查检查，进一步强化村居集体经济监管，提高村级会计核算水平。同时，严肃查处贪污挪用、截留私分、优亲厚友、雁过拔毛等

问题，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对党组织的信任度。

（二）提高全局绩效评价的主观认识和重视度。继续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增强全局人员自上而下的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将绩效管理的全过程细化到各部门和各项具体工作中。

（三）构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做到目标多元化，范围扩大化，指标具体化，有效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促进财务管理科学化，更好地为单位各项决策提供有效依据。

（四）加强绩效评价实施主体的培训。通过各种学习方式加大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力度，掌握最新政策，巩固相关业务知识，为更好地制定和实施绩效评价夯实基础。